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楊美蓮  
電話：(08)7320415#3618  
傳真：(08)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a330142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06239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57396\_11050623900\_1\_3757396\_11050623900\_2.pdf)

主旨：本縣110學年度「原住民族教育創新教學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服務單位同意核予參與研習之學員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派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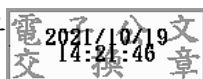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縣110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及本縣地磨兒國民小學110年10月15日屏地小課字第11000047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原住民族重點學校人員，對原住民教育、教學及課程發展有興趣之教學人員等。
- 三、研習主題及辦理日期、地點：
  - (一)場次一：排灣族信仰文化與傳統祭儀主題教學論壇
    - 1、時間：110年10月27日(三)
    - 2、地點：本縣來義高中圖書室與藝術館
  - (二)場次二：南排灣多族群文化教育論壇
    - 1、時間：110年11月17日(三)
    - 2、地點：本縣來義高中圖書室與藝術館。


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 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，研習代碼詳如附件計畫。
- 五、為提升師長對排灣族信仰文化、南排灣多族群文化知能及原住民族教育之發展，請原住民重點學校、潮州視導區、東港視導區及屏南視導區之學校派員，並擇一場次參加。
- 六、核予參與研習之學員及工作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得課務派代。
- 七、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，核實核發當次研習時數。配合防疫政策，進入校園請配合量測體溫並研習期間佩戴口罩。
- 八、本計畫聯絡人：本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專案助理胡哲翰，相關事宜請洽08-7993689。
- 九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